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CAPITAL LAND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8)

主要交易 向合營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注資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首創正恒與保利建錦訂立該協議，內容有關向合營公司及上海暄熹注入資本。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進一步詳情；及(ii)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資料之通函(「該通函」)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前後寄交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包括(其中包括)財務資料及物業估值報告，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斯維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灝先生(董事長)及唐軍先生(總裁)；非執行董事李松平先生、宋豐景先生、沈建平先生及孫寶杰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洪先生、李旺先生及黃翼忠先生。